

# 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7 年 3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 2016 年度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招商境远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249
交易代码	00224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12 月 15 日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471,014,113.35 份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追求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运用投资组合保险技术，为投资者提供保本周期到期时保本金额安全的保证，并力求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投资品种分为风险资产和安全资产两类，采用固定比例投资组合保险（Constant Proportion Portfolio Insurance，以下简称“CPPI”）策略。本基金在保本周期内将严格遵守保本策略，实现对风险资产和安全资产的优化动态调整和资产配置，力争投资本金的安全性。同时，本基金通过积极稳健的风险资产投资策略，竭力为基金资产获取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银行公布的二年期银行定期存款收益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保本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市场中的低风险品种。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潘西里	郭明
	联系电话	0755-83196666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cmf@cmfchina.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7-9555	95588
传真		0755-83196475	010-66105798

###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cmfchina.com">http://www.cmfchina.com</a>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12 月 1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84,082,438.61	3,500,147.26
本期利润	53,329,046.90	2,995,102.5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11	0.000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00%	0.1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14	0.0006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522,201,286.31	4,932,808,228.8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1	1.001

注：1、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本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生效，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未满 1 年，故 2015 年的数据和指标为非完整会计年度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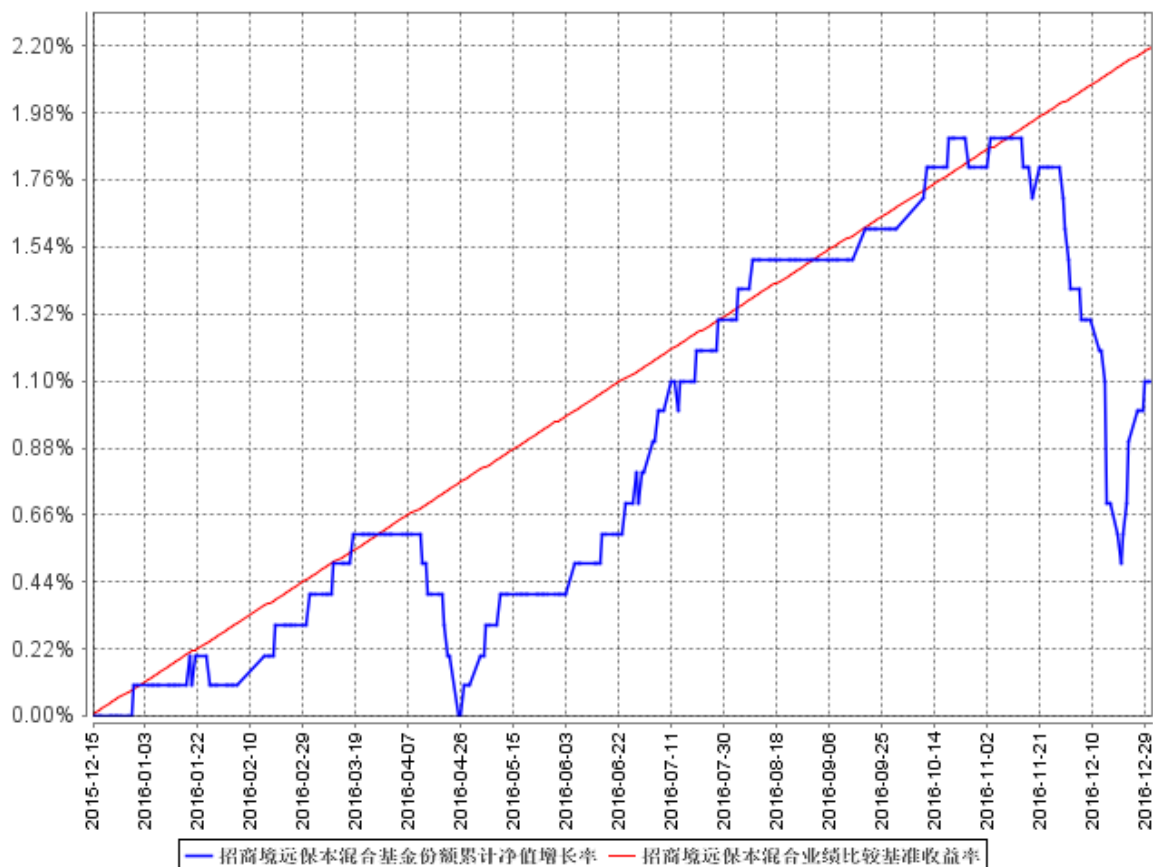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9%	0.08%	0.53%	0.01%	-1.02%	0.07%
过去六个月	0.30%	0.06%	1.06%	0.01%	-0.76%	0.05%
过去一年	1.00%	0.06%	2.10%	0.01%	-1.10%	0.05%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10%	0.05%	2.20%	0.01%	-1.10%	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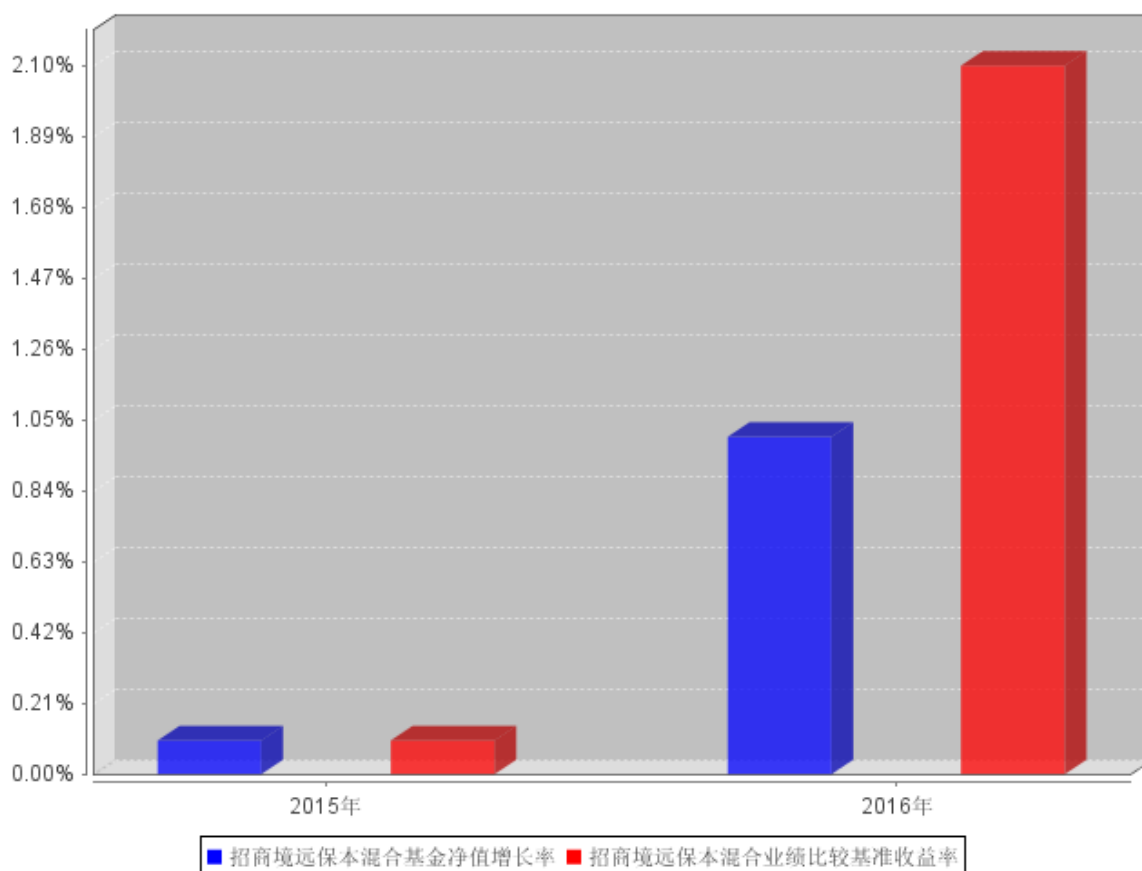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招商境远保本混合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生效，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成立未满 1 年，故成立当年的净值增长率按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

###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成立，自基金合同生效日以来未进行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27 日经中国证监会（2002）100 号文批准设立。目前，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2.1 亿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 5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 45%。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批获得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资格；2004 年获得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同时拥有 QDII（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资格、

专户理财（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资格。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116 只基金，公募基金管理规模快速增长。截至 2016 年底，公募基金管理规模为 3455 亿元，行业排名第 9，非货币基金管理规模行业排名第 7。

2016 年度获奖情况如下：

金贝奖·2016 中国最佳基金公司 《21 世纪经济报道》

金帆奖·综合实力十强基金公司 《21 世纪经济报道》

金帆奖·基金公司最佳风控能力奖 《21 世纪经济报道》

华量奖·公募量化先锋奖 《每日经济新闻》

波特菲勒·最佳债券型基金产品奖（招商双债增强） 《新浪网》

金鼎奖·最具创新力公司 《每日经济新闻》

金鼎奖·最佳对冲型产品（复合策略） 《每日经济新闻》

观察家金融峰会·年度卓越竞争力基金公司 《经济观察报》

2016 年度北京金融业十大卓越品牌·品牌推广卓越奖 北京品牌协会、《北京商报》

2016 年度中国互联网金融金桔奖·最具竞争力互联网基金公司 《时代周报》

2016 东方财富风云榜·2016 年度最佳基金公司 《东方财富网》

2016 东方财富风云榜·2016 年度最受欢迎基金组合（招商超越组合） 《东方财富网》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景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 年 12 月 15 日	-	14	女，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中国石化乌鲁木齐石油化工总厂物资装备公司及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对外合作中心。2003 年起，先后于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任行业研究员。2009 年 8 月起，任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2010 年 8 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泰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瑞进取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泰偏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投资管理一部副总监兼行政负责人、招商安弘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制造

					业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康泰养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博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招商安荣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康晶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 年 12 月 15 日	-	6	男，理学硕士。2009 年加入魏斯曼资本公司交易部，任交易员；2011 年 1 月加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资本市场部，任研究员；2012 年 3 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曾任研究员，现任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泰债券基金、招商产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招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博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裕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润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盈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丰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丰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稳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招坤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稳荣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招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招益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及招商稳乾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郭锐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6 年 3 月 2 日	-	9	男，经济学硕士。2007 年 7 月起先后任职于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行业研究员，从事钢铁、有色金属、建筑建材等行业的研究工作。2011 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首席行业研究员、助理基金经理、招商优势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招商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大盘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国企改革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招商瑞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本基金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以及历任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为公司相关会议作出决定的公告（生效）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各项实施准则的规定以及《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等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以及投资运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基金管理人（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的规定，制定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公平交易实施情况的监控与检查稽核、异常交易的监控等进行了规定。为保证各投资组合在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公司合理设置了各类资产管理业务之间以及各类资产管理业务内部的组织结构，建立了科学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公司建立了所有组合适用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制定明确的备选库建立、维护程序。公司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的相关研究成果向内部所有投资组合开放，在投资研究层面不存在各投资组合间不公平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法规要求，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日内、5日内）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间的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相关基金经理也对分析中发现的溢价率超过正常范围的情况进行了合理性解释。根据分析结果，公司旗下组合的同向交易情况基本正常，没有发现有明显异常并且无合理理由的同向交易异常情况。

###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公司要求相关投资组合经理提供决策依据，并留存记录备查，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等除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各项交易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有关要求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在某指数型投资组合与某主动型投资组合之间发生过两次，原因是指数型投资组合为满足指数复制比例要求的投资策略需要。报告期内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重大异常交易行为。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宏观经济分析：

2016 年经济先下后上，前三季度 GDP 维持在 6.7%，四季度 GDP 维持在 6.8%，在房地产、基建和上游行业的带动下出现一定反弹，稳增长取得一定成绩。经济结构调整取得一定进展，投资和第三产业所占比重继续下降，消费和第三产业占比有所上升。房地产领域销售增速回暖，投资增速出现一定反弹，全年维持在 6%-7% 之间波动，新开工的增速走出过去 2 年的低迷。全年来看，供给侧改革取得阶段性成绩，上游行业以去库存为起点，以补库存为终点，PPI 开始环比转正，其中钢铁、煤炭、有色等原材料价格均出现大幅上涨。基建投资增速有所下滑，但整体仍保持高位，对稳增长起到了必要的支持作用。

CPI 全年低位震荡，PPI 从 9 月转正后强势反弹。受生猪存栏量处于历史低位影响，猪肉价格 1-6 月出现了持续性上涨，之后出现快速回调，12 月份继续中高位震荡。16 年非食品分项走势基本平稳，处于历史中位水平，涨幅没有超出季节性因素。

2016 年的货币政策全年以中性偏宽松为主，但 3 季度开始明显转向。从 8 月份央行重启 14 年逆回购开始，央行逐步拉长公开市场操作的久期，提高公开市场操作的利率，在维稳资金面、降低融资成本和经济结构调整的基础上，适度的打击金融市场的过度杠杆水平。

股票市场回顾：

总体上 2016 年是属于周期股和价值股的一年。出去年初熔断之外，后面行情热点比较突出，市场整体震荡上行。一季度传统行业，特别是周期性行业重新回到投资者的视野内。在财政发力稳增长的背景下，建材、煤炭、钢铁、化工等行业都有不少股票取得了正收益。二季度 A 股市

场波动不大，各指数都没有太大起伏，季度小幅收跌。结构上呈现明显的冷热不均，新能源汽车、稀土、白酒、次新股等板块走势非常强劲，除此之外的股票缺乏亮点。三季度指数维持小幅波动，结构上，PPP 作为龙头表现比较抢眼，带动建筑、环保等行业涨幅居前。

2016 年最后一个月市场在债灾和股市见顶回调中收官，结束了动荡的一年。四季度前两个月在各种举牌概念股票的带领下市场一路上扬，直到政府干预举牌告一段落，市场重回理性。

#### 债券市场回顾：

2016 年的债券市场走出了急涨急跌的行情，去年走熊。年初债市延续 15 年的牛市格局快速下行，3、4 月份在由于信用违约事件带来的流动性冲击，利率债出现了一定调整，但 5 月之后大量资金充斥债券市场，叠加市场疯狂的加杠杆行为，长端、短端快速下行，信用品种跟随利率品种下行，一度造成短期资产荒的格局。10 月以后，海外特朗普事件的冲击造成全球债市的急跌，而国内政策的逐步收紧，年末资金面的紧张，以及基本面数据的走强，国内债市也出现暴跌。全年来看，政策面的转向以及经济基本面的改善是影响债市走熊的重要驱动因素。

#### 基金操作回顾：

回顾 2016 年的基金操作，我们严格遵照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按照既定的投资流程进行了规范运作。在权益投资上，权益仓位一直控制得比较低，采取了纯粹选股的策略，着重强调盈利的确定性。在债券投资上，本基金在四季度适度降低组合杠杆，维持久期稳定，并持续保持较低的转债配置。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1，本报告期净值增长率为 1.0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2.10%，基金业绩表现落后于比较基准，幅度为 1.10%。原因是受债券市场整体下跌影响。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 (1) 股票市场

近期数据超预期的强劲使得我们需要重新审视是否需要调整对经济的预期。我们目前仍然维持 2017 年经济前高后底的判断，因为地产的下滑难以避免，而对基建的乐观预期受制于政府债务问题和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可能过了年初的膨胀期之后会慢慢回落。但是我们也看到政府持续投入之下叠加前几年释放的巨量流动性存量，经济会体现出较强的韧性和弹性，盈利的改善已经出现从上游向中游的扩散，而下游消费去年起就体现出不错的恢复势头，经济的持续性存在超出预期的可能。这是今年后面时间需要不停检视和调整的地方。

流动性方面的判断方向更加明确，今年很难再有流动性改善的局面，经济不出现崩溃式下跌的情况下，市场都将处在流动性偏紧的环境里。汇率约束和财政政策要求的债务扩张之间形成一对矛盾，监管层要求去杠杆也是在这样的背景下针对可能出现的危险局面做出的防范式的举动。

我们认为在这样的宏观和流动性环境组合下，市场出现趋势性行情的机会不是很大。但是由于监管层把风控提到这么高的位置，市场也很难出现集中去杠杆或者流动性枯竭而导致的系统性的风险。这样的市场环境我们认为在心态上需要相对积极，因为不存在系统性风险，所以就留给我们足够的空间和可能性去挖掘个股和行业的机会。

### (2) 债券市场

展望 2017 年的债券市场，中央将去杠杆去金融泡沫摆在重要位置，政策很难利好债市。配合供给侧改革的基调，去库存、去产能将成为实体企业需要解决的首要问题，这一过程预期仍将伴随中性货币政策和积极的财政政策。从高层表态来看，短期内央行对总量流动性的增长大概率还会保持警惕。基本上，一季度由于补库存影响，经济数据预计表现相对强势，但年中到三季度后仍有下行压力。国内通货膨胀压力不大，但是是否受油价等因素造成的输入性通胀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全年来看基本面对债券市场仍有支撑。预计债券收益率将呈现震荡走势，后续需关注人民币兑美元汇率贬值压力、经济基本面变化以及央行货币政策节奏的影响。

### (3) 投资策略

2017 年我们心态会更加主动和积极，寻找各领域基本面改善的个股。今年可能更适合自下而上挑选个股和子行业。事实上我们发现去年以来各个行业都出现了集中度提升，龙头企业增速超越行业的情况，这会是我们挑选个股的一个主要着眼点。

##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估值业务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以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管理制度》进行。基金核算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另外，公司设立由投资和研究部门、风险管理部、基金核算部、法律合规部负责人和基金经理代表组成的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修订和完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定期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及对估值程序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投资和研究部门以及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投资和研究部门定期审核公允价值的确认和计量；研究部提出合理的数量分析模型对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

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进行公允价值定价与计量并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以保证其持续适用；基金核算部定期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并负责与托管行沟通估值调整事项；风险管理部负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法律合规部负责日常的基金估值调整结果的事后复核监督工作；法律合规部与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基金经理代表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公司估值委员会集体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沟通后由基金核算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和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本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报告期无需进行利润分配。本基金已实现尚未分配的可供分配收益部分，将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适时向投资者予以分配。

####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根据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相关要求，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6 年，本基金托管人在对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6 年，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招商境

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和自 2015 年 12 月 1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b>资产：</b>		
银行存款	201,938,654.51	2,545,030,268.49
结算备付金	1,553,012.96	-
存出保证金	63,601.97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19,680,460.27	490,607,785.83
其中：股票投资	102,046,553.27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417,633,907.00	490,607,785.8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39,952,749.93	1,190,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700,367,656.15
应收利息	73,370,108.94	9,828,659.9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4,536,558,588.58	4,935,834,370.39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b>本期末 2016年12月31日</b>	<b>上年度末 2015年12月31日</b>
<b>负 债:</b>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8,363,410.86	-
应付管理人报酬	4,670,314.15	2,593,835.58
应付托管费	778,385.65	432,305.9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201,832.70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343,358.91	-
负债合计	14,357,302.27	3,026,141.50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基金	4,471,014,113.35	4,929,813,126.38
未分配利润	51,187,172.96	2,995,102.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22,201,286.31	4,932,808,228.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36,558,588.58	4,935,834,370.39

注：报告截止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11 元，基金份额总额

4,471,014,113.35 份。

##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2 月 15 日(基金合同生 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b>一、收入</b>	122,346,665.19	6,039,897.85
1. 利息收入	155,547,213.65	6,544,942.6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9,192,352.10	3,635,093.74
债券利息收入	124,633,552.08	400,993.4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1,721,309.47	2,508,855.46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323,098.15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444,675.65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853,766.06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85,992.26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753,391.71	-505,044.75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2,875,941.40	-
<b>减：二、费用</b>	69,017,618.29	3,044,795.34
1. 管理人报酬	58,076,251.65	2,593,835.58
2. 托管费	9,679,375.21	432,305.92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434,786.47	444.15
5. 利息支出	390,439.41	17,609.69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390,439.41	17,609.69
6. 其他费用	436,765.55	600.00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53,329,046.90	2,995,102.51
减：所得税费用	-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53,329,046.90	2,995,102.51

###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929,813,126.38	2,995,102.51	4,932,808,228.8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3,329,046.90	53,329,046.9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58,799,013.03	-5,136,976.45	-463,935,989.4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9,084,381.72	135,904.69	29,220,286.41
2. 基金赎回款	-487,883,394.75	-5,272,881.14	-493,156,275.8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471,014,113.35	51,187,172.96	4,522,201,286.3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2 月 1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929,813,126.38	-	4,929,813,126.3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995,102.51	2,995,102.5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929,813,126.38	2,995,102.51	4,932,808,228.8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          金旭          </u>	<u>          欧志明          </u>	<u>          何剑萍          </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7.4 报表附注

###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 2793 号文）批准，由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和《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4,929,813,126.38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

本基金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5 年 12 月 25 日募集，并于 2015 年 12 月 11 日提前结束募集。募集期间净认购资金人民币 4,929,662,465.61 元，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人民币 150,660.77 元，募集的有效认购份额及利息结转的基金份额合计 4,929,813,126.38 份。上述募集资金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1500922 号验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截至报告年末最新公告的《招商境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将按照恒定比例组合保险机制将资产配置于安全资产与风险资产。其中，安全资产为国内依法发行交易的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和企业债、金融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地方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等，风险资产为股票、权证、股指期货等。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本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高于 40%；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固定收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60%，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

金融资产净值 5%。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人民银行公布的两年期银行定期存款收益率（税后）。

####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6 年度和自 2015 年 12 月 1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6 年度和 2015 年 12 月 1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基金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基金现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基金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除特别声明外，本基金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基金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

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基金份额拆分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拆分日根据拆分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拆分比例计算认列。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红利再投资和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核算在基金份额发生变动时，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进行确认和计量，并于会计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收益、债券投资收益和衍生工具收益按相关金融资产于处置日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确认。

股利收益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投资的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如适用）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逐日计提利息收入。如票面利率与实际利率出现重大差异，按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核算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本基金的交易费用用于进行股票、债券、权证等交易发生时按照确定的金额确认。

本基金的利息支出按资金的本金和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按到期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支出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本基金的其他费用如不影响估值日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发生时直接计入基金损益；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的，应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待摊或预提计入基金损益。

####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保本周期内：仅采取现金分红一种收益分配方式，不进行红利再投资；基金转型为“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后，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 **7.4.4.12 外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外币交易。

#### **7.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 **7.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成本，按估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锁定期内已经过交易所交易天数占锁定期内总交易所交易天数的比例将两者之间差价的一部分确认为估值增值。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同业市场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

###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7.4.6 税项**

根据财税字[1998]55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上证

交字[2008]16号《关于做好调整证券交易印花税税率相关工作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08年9月18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5]125号文《关于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及同类型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2016年4月30日（含）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b)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4月30日（含）前免征营业税。

(c) 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收入免征增值税。

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单位和个人）通过基金互认买卖内地基金份额免征增值税。

(d) 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e) 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自2013年1月1日起，对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根据持股期限差别化计算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权登记日为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9月7日期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股权登记日在2015年9月8日及以后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f) 关于香港市场投资者通过基金互认买卖内地基金份额的所得税问题：

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基金互认买卖内地基金份额取得的转让差价所得，暂免征收所得税。



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基金互认从内地基金分配取得的收益，由内地上市公司向该内地基金分配股息红利时，对香港市场投资者按照 10% 的税率代扣所得税；或发行债券的企业向该内地基金分配利息时，对香港市场投资者按照 7% 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并由内地上市公司或发行债券的企业向其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扣缴申报。该内地基金向投资者分配收益时，不再扣缴所得税。

内地基金管理人应当向相关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内地基金的香港市场投资者的相关信息。

(g)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h) 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全资子公司
招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全资子公司

注：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7.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2 月 1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9,355,686.38	3.09%	-	-

###### 7.4.8.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2 月 1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194,052,154.40	75.63%	491,164,969.43	100.00%
------	----------------	--------	----------------	---------

### 7.4.8.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2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年12月31日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 成交总额的 比例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招商证券	10,872,800,000.00	52.41%	6,057,300,000.00	100.00%

### 7.4.8.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 7.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8,712.94	3.09%	8,712.94	5.16%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年12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	-	-	-	-

注：1、上述交易佣金比率均在合理商业条件范围内收取，并符合行业标准。

2、根据《证券交易单元及证券综合服务协议》，本基金管理人在租用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交易专用交易单元进行股票、债券及回购交易的同时，还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得证券研究综合服务。

### 7.4.8.2 关联方报酬

####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	2015年12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

	12 月 31 日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8,076,251.65	2,593,835.58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4,523,264.34	1,157,169.24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管理人报酬}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1.20\% \div \text{当年天数}$$

####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1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9,679,375.21	432,305.92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无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1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21,938,654.51	617,853.40	45,030,268.49	199,538.22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 7.4.9 期末（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1375	中原证券	2016 年 12 月 20 日	2017 年 1 月 3 日	新股流通受限	4.00	4.00	26,695	106,780.00	106,780.00	
603877	太平鸟	2016 年 12 月 29 日	2017 年 1 月 9 日	新股流通受限	21.30	21.30	3,180	67,734.00	67,734.00	
300583	赛托生物	2016 年 12 月 29 日	2017 年 1 月 6 日	新股流通受限	40.29	40.29	1,582	63,738.78	63,738.78	
603035	常熟汽饰	2016 年 12 月 27 日	2017 年 1 月 5 日	新股流通受限	10.44	10.44	2,316	24,179.04	24,179.04	
300587	天铁股份	2016 年 12 月 28 日	2017 年 1 月 5 日	新股流通受限	14.11	14.11	1,438	20,290.18	20,290.18	
002840	华统股份	2016 年 12 月 29 日	2017 年 1 月 10 日	新股流通受限	6.55	6.55	1,814	11,881.70	11,881.70	
002838	道恩股份	2016 年 12 月 28 日	2017 年 1 月 6 日	新股流通受限	15.28	15.28	682	10,420.96	10,420.96	
300586	美联新材	2016 年 12 月 26 日	2017 年 1 月 4 日	新股流通受限	9.30	9.30	1,006	9,355.80	9,355.80	
300591	万里马	2016 年 12 月 30 日	2017 年 1 月 10 日	新股流通受限	3.07	3.07	2,397	7,358.79	7,358.79	
300588	熙菱信息	2016 年 12 月 27 日	2017 年 1 月 5 日	新股流通受限	4.94	4.94	1,380	6,817.20	6,817.20	
7.4.12.1.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	—	—	—	—	—	—	—	—	—	—
7.4.12.1.3 受限证券类别：权证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份)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	—	—	—	—	—	—	—	—	—	—

注：以上“可流通日”中，部分证券的日期是根据上市公司公告估算的流通日期。

###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7.4.10.1 公允价值

##### 7.4.10.1.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a)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下表列示了本基金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单位：人民币元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资产	本期末(2016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投资	101,717,996.82	328,556.45	-	102,046,553.27
债券投资	-	3,417,633,907.00	-	3,417,633,907.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1,717,996.82	3,417,962,463.45	-	3,519,680,460.27

单位：人民币元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资产	上年度末(2015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投资	-	-	-	-
债券投资	-	490,607,785.83	-	490,607,785.8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490,607,785.83	-	490,607,785.83

2016年，本基金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之间没有发生转换。本基金是在发生转换当年的报告期末确认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 (b)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本基金投资的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限售期间等情况时，本基金将相应进行估值方法的变更。根据估值方法的变更，本基金综合考虑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可观察与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证券公允价值的层次。

2016 年，本基金上述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该变更。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信息，本基金在估计公允价值时运用的主要方法和假设参见本年度报告正文附注 7.4.4.4 和 7.4.4.5。

##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

**7.4.10.1.2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年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其他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8 投资组合报告****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02,046,553.27	2.25
	其中：股票	102,046,553.27	2.25
2	固定收益投资	3,417,633,907.00	75.34
	其中：债券	3,417,633,907.00	75.34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39,952,749.93	16.3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03,491,667.47	4.49
7	其他各项资产	73,433,710.91	1.62
8	合计	4,536,558,588.58	100.00

##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70,257,725.34	1.5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5,592.23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26,356,115.86	0.5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303,522.64	0.12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17.20	0.00
J	金融业	106,780.00	0.00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02,046,553.27	2.26

###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投资股票。

##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0963	华东医药	218,998	15,783,185.86	0.35
2	002215	诺普信	1,021,971	11,323,438.68	0.25
3	600518	康美药业	620,700	11,079,495.00	0.25
4	000063	中兴通讯	687,936	10,972,579.20	0.24
5	002024	苏宁云商	923,400	10,572,930.00	0.23
6	002250	联化科技	634,000	10,258,120.00	0.23

7	603899	晨光文具	554,900	10,099,180.00	0.22
8	600498	烽火通信	400,100	10,086,521.00	0.22
9	600038	中直股份	119,075	5,765,611.50	0.13
10	600009	上海机场	199,982	5,303,522.64	0.12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招商基金管理公司网站

<http://www.cmfchina.com> 上的年度报告正文。

##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2215	诺普信	27,066,453.42	0.55
2	000963	华东医药	19,994,897.97	0.41
3	600498	烽火通信	14,992,522.39	0.30
4	002024	苏宁云商	10,198,575.00	0.21
5	002250	联化科技	9,999,236.00	0.20
6	600518	康美药业	9,999,121.00	0.20
7	000651	格力电器	9,998,172.00	0.20
8	000063	中兴通讯	9,997,158.88	0.20
9	600428	中远航运	9,996,326.00	0.20
10	000911	南宁糖业	9,995,092.11	0.20
11	603899	晨光文具	9,991,141.04	0.20
12	601336	新华保险	9,393,682.34	0.19
13	300073	当升科技	9,379,215.44	0.19
14	603993	洛阳钼业	5,998,733.00	0.12
15	600009	上海机场	5,421,842.20	0.11
16	002325	洪涛股份	5,199,152.05	0.11
17	601618	中国中冶	5,123,700.00	0.10
18	600585	海螺水泥	5,006,100.00	0.10
19	601006	大秦铁路	4,999,744.00	0.10
20	600038	中直股份	4,996,610.50	0.10

注：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

2、基金持有的股票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本项的“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2215	诺普信	14,999,336.85	0.30
2	600428	中远航运	10,255,400.00	0.21
3	000651	格力电器	10,233,967.00	0.21
4	000911	南宁糖业	9,355,686.38	0.19
5	601336	新华保险	9,180,137.36	0.19
6	300073	当升科技	8,458,831.12	0.17
7	601006	大秦铁路	5,786,082.67	0.12
8	603993	洛阳钼业	5,528,304.00	0.11
9	002325	洪涛股份	5,265,461.72	0.11
10	601618	中国中冶	5,187,000.00	0.11
11	600498	烽火通信	5,064,410.30	0.10
12	000963	华东医药	4,999,949.85	0.10
13	600585	海螺水泥	4,983,369.18	0.10
14	603858	步长制药	620,452.60	0.01
15	600909	华安证券	566,689.52	0.01
16	603556	海兴电力	416,170.49	0.01
17	002821	凯莱英	319,178.74	0.01
18	603258	电魂网络	227,387.27	0.00
19	002818	富森美	217,421.82	0.00
20	603900	通灵珠宝	209,328.60	0.00

注：1、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2、基金持有的股票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本项“累计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99,927,880.06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04,841,541.48

注：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2、“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

(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 填列, 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139,922,000.00	3.0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312,731,000.00	29.03
	其中: 政策性金融债	1,312,731,000.00	29.03
4	企业债券	463,593,907.00	10.2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940,285,000.00	20.79
6	中期票据	320,862,000.00	7.10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240,240,000.00	5.31
9	其他	-	-
10	合计	3,417,633,907.00	75.57

###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60402	16 农发 02	8,000,000	787,760,000.00	17.42
2	011699967	16 津城建 SCP003	2,000,000	200,200,000.00	4.43
3	160406	16 农发 06	2,000,000	198,480,000.00	4.39
4	111612197	16 北京银行 CD197	1,500,000	144,360,000.00	3.19
5	100210	10 国开 10	1,200,000	120,120,000.00	2.66

###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合约。

###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

##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8.12.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有被监管部门调查，不存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 8.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本基金管理人从制度和流程上要求股票必须先入库再买入。

###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63,601.9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3,370,108.94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3,433,710.91

####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19,790	225,922.90	220,919,000.00	4.94%	4,250,095,113.35	95.06%

###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607,239.93	0.0136%

###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 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12月15日）基金份额总额	4,929,813,126.38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929,813,126.3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9,084,381.7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487,883,394.7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471,014,113.35

## §11 重大事件揭示

###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没有举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根据本基金管理人 2016 年 11 月 24 日的公告，经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杨渺为公司副总经理。

###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无改变。

###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的审计事务所无变化，目前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 年，本报告期应支付给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报酬为人民币 80,000.00 元。

###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的稽查或处罚，亦未收到关于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到监管部门的稽查或处罚的书面通知或文件。

###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光大证券	1	77,416,804.67	25.58%	72,098.37	25.58%	-
平安证券	1	51,397,678.79	16.99%	47,866.44	16.99%	-
广发证券	3	50,186,828.08	16.59%	46,739.02	16.59%	-
东方证券	1	30,229,304.00	9.99%	28,152.51	9.99%	-
西南证券	3	25,261,765.60	8.35%	23,526.32	8.35%	-
万联证券	2	21,111,288.95	6.98%	19,660.48	6.98%	-
申万宏源	3	21,071,862.72	6.96%	19,623.75	6.96%	-
华泰证券	2	10,545,542.20	3.49%	9,821.04	3.49%	-
招商证券	2	9,355,686.38	3.09%	8,712.94	3.09%	-
华鑫证券	1	5,199,152.05	1.72%	4,841.87	1.72%	-
财富证券	1	813,103.38	0.27%	757.26	0.27%	-
方正证券	1	-	-	-	-	-
华融证券	2	-	-	-	-	-
浙商证券	1	-	-	-	-	-
东海证券	2	-	-	-	-	-
中邮证券	1	-	-	-	-	-
中泰证券	1	-	-	-	-	-
兴业证券	1	-	-	-	-	-
国金证券	1	-	-	-	-	-
华福证券	2	-	-	-	-	-
九州证券	1	-	-	-	-	新增
东吴证券	1	-	-	-	-	-
高华证券	1	-	-	-	-	-
国元证券	1	-	-	-	-	-
安信证券	1	-	-	-	-	-
国海证券	1	-	-	-	-	-
华宝证券	1	-	-	-	-	-
中信证券	3	-	-	-	-	-
国都证券	1	-	-	-	-	-
西部证券	1	-	-	-	-	-
民族证券	1	-	-	-	-	-
广州证券	1	-	-	-	-	-
东莞证券	1	-	-	-	-	-
中山证券	1	-	-	-	-	-
中投证券	1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民生证券	1	-	-	-	-
中信建投	3	-	-	-	-
东北证券	2	-	-	-	-
中银国际	1	-	-	-	-

注：基金交易佣金根据券商季度综合评分结果给与与分配，券商综合评分根据研究报告质量、路演质量、联合调研质量以及销售服务质量打分，从多家服务券商中选取符合法律规范经营的综合能力靠前的券商给与佣金分配，季度评分和佣金分配分别由专人负责。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光大证券	-	-	-	-	-	-
平安证券	-	-	238,000,000.00	1.15%	-	-
广发证券	-	-	-	-	-	-
东方证券	-	-	1,389,000,000.00	6.69%	-	-
西南证券	430,150.00	0.17%	-	-	-	-
万联证券	1,353,544.00	0.53%	3,469,000,000.00	16.72%	-	-
申万宏源	-	-	65,000,000.00	0.31%	-	-
华泰证券	59,994,000.00	23.38%	748,000,000.00	3.61%	-	-
招商证券	194,052,154.40	75.63%	10,872,800,000.00	52.41%	-	-
华鑫证券	-	-	-	-	-	-
财富证券	-	-	50,000,000.00	0.24%	-	-
方正证券	-	-	-	-	-	-
华融证券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东海证券	-	-	-	-	-	-
中邮证券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华福证券	-	-	-	-	-	-
九州证券	-	-	-	-	-	-
东吴证券	-	-	-	-	-	-
高华证券	-	-	-	-	-	-

国元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国海证券	-	-	-	-	-	-
华宝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国都证券	-	-	-	-	-	-
西部证券	-	-	-	-	-	-
民族证券	-	-	-	-	-	-
广州证券	-	-	-	-	-	-
东莞证券	-	-	-	-	-	-
中山证券	-	-	-	-	-	-
中投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	-	1,090,000,000.00	5.25%	-	-
民生证券	-	-	759,000,000.00	3.66%	-	-
中信建投	738,694.50	0.29%	-	-	-	-
东北证券	-	-	2,066,600,000.00	9.96%	-	-
中银国际	-	-	-	-	-	-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3月31日